

# 新时代民政事业如何实现高质量发展? 义乌要这么干

迈入新时代,如何使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分、更有保障、更可持续?围绕《实施意见》亮点,日前,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进行了解读。

## 提升基本民生保障水平

百姓关注的民生热点,就是民政工作的重点。据介绍,《实施意见》坚持问题导向,着力提升基本民生保障水平,提出深化社会大救助体系,强化政府托底保障,完善各类扶贫帮困制度,提升特殊人群保障水平,强化“三留守”人员关爱照护。

《实施意见》提出,统筹推进低保、特困、受灾、医疗、教育、住房、就业、临时救助等8项基本救助,以多元社会力量参与为补充的“1+8+X”社会大救助资源,构建“资源统筹、

部门联动、社会参与、平台支撑、数据共享”的社会大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实现逐年稳步提高,至2022年每年增幅不低于5%。加大支出型贫困救助力度,加强医疗、教育、住房、就业、法律等专项救助。完善临时救助政策,简化急难型临时救助审核审批程序。全面建立村(社区)探访慰问制度,积极防范意外风险,到2022年,重点对象月探访率达到100%。

进一步完善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

助管理体系,加快市救助中心三级站标准规范化建设。加强残疾人救助工作,在生活、教育、就业、医疗、住房等方面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给予政策倾斜,体现社会公平。做好残疾人帮困救助工作与社会救助制度有效衔接。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人的关爱服务体系,全面开展摸底排查,建立人员数据库。充分发挥基层妇联组织在服务“三留守”人员中的积极作用,鼓励农村公益岗位向符合条件的留守妇女倾斜。

## 提升养老服务发展水平

据统计,截至2020年8月,义乌市户籍人口84.9万人,60周岁以上老年人口16.9万人,老龄化率20%。全市共有养老机构15家,养老床位6818张,每千名老人拥有机构养老床位40.9张,建成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8家,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464家,助餐、配送餐城乡覆盖率96%。

《实施意见》提出,到2020年底,“1+14+N”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形成,各镇(街道)均建有兼具日间照料和全托服务功能的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并实现社会化运行;居

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实现城乡全覆盖;将不低于55%的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发展养老服务。

《实施意见》明确,要优化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探索推进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实体化运行模式,对符合条件的给予主体登记备案。加快建立老年食堂、中央厨房、就近送餐等多元化助餐形式,充分保障老年人就餐需求。在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设置老年电视大学教学点,丰富老人精神文化生活。实施社区和困难家庭适老化改造,提高老人生活安全性。

与此同时,提升养老机构医养结合护理水平,建立养老专业服务人才队伍。支持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签约合作。床位400张以上的养老机构内须设置失能失智照护专区,有效利用医疗资源开展老年人康复训练。老年家庭签约医生实现全覆盖,推广使用智能监测设备,为居家老人建立个人健康数字档案。畅通人才流动,以政策引导医护人员到医养结合机构执业。到2022年,每60张养老机构床位配备1名社会工作者,每500名老年人配备1名社会工作者。

## 提升基本社会服务水平

新时代的民政工作,义乌将改革创新的精神贯穿到《意见》各个方面,及时总结提炼基层实践经验,将好的做法上升到制度层面。

《实施意见》将目标瞄准移风易俗,生态殡葬改革的堵点,慈善事业发展的难点,基层治理能力的热点,从制度和政策供给角度予以重点突破,争取在全省乃至全国相关改革中做先行探路者。

在优化婚姻登记服务方面,推进婚俗改革,注重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实现省内内地居民婚姻登记全省通办,实行婚姻电子证照共享应用。婚姻登记机关场地建设达到国家5A级标准,打造全省“最美婚姻登记中心”。

在生态殡葬综合改革方面,高标准实施生态殡葬改革,制定生态葬法义乌标准,进一步完善殡葬设施布局规划,建成一批全省领先的园林化生

态葬区示范点。完善惠民殡葬政策,将基本丧葬费用减免扩大至我市区域范围内所有死亡人员,调整生态葬奖励政策,加大骨灰撒散奖励力度。

针对创新现代慈善,《意见》也指明了方向,推动“互联网+慈善”“社工+慈善”,积极培育基层社区类慈善组织,引导社会慈善力量,高质量参与脱贫攻坚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全力打造“义乌慈善之城”。

## 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为解决当前基层治理难点,推进村社融合发展,《意见》结合实际,通过提升群众性自治组织能力,深化服务型城乡社区建设,完善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推进社工队伍建设,加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激活社会组织造血

功能等一系列举措,打造具有义乌特色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基层社会治理模式。

到2022年,全市持证社工达到1000人,每年规范和提升不少于30个村级党群服务中心,打造20个以上行业协会(商会)、镇(街道)和社

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示范点。加大社会组织培育力度,完善培育扶持体系,在全市培育10家品牌组织和20名领军人物,每年新增5A级社会组织2家以上。2022年底前,新增10家社工类社会组织。

## 全面推进智慧民政建设

《实施意见》的政策措施中,“智慧民政”贯穿始终。

为确保“应保尽保、一个不漏”,《意见》明确构建“智慧救助”体系,利用大数据优势和多部门联动制度,探索构建贫困预警体系,不仅提升社会救助高效性、精准性,而且在社会救助中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让困难群众少跑路”。

推行“互联网+养老”智慧化服务。打造集基本信息查询、业务查询和监管等功能为一体的义乌智慧养老服务平台,与“浙里养”智慧养老服务平台实现有效对接。利用数字化手段,深化养老服务领域改革,以惠民利民为核心,持续推进老年优待证、入住养老机构“一站式”联办等工作。启用人脸识别系统,实现刷脸就餐,解决“人户分离”老人就餐问题。指导优秀镇街道

争创“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镇街”,争创国家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基地。

《意见》明确,依托智慧平台实现省内内地居民婚姻登记全省通办,实行婚姻电子证照共享应用。此外,建立地名管理信息化平台,整合部门信息资源,实现数据共享;地名命名与规划同步,地名标志设置与建设同步,门牌设置实现群众零跑。

### 延伸阅读>>>

近年来,全市上下全面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市政府有关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奋力推进民政工作改革创新,实现了全市民政事业新的发展和进步。

民生保障精准有力。我市持续聚焦群众关切,把保基本兜底线作为民政工作的重要着力点,加大保障力度,积极提供便民服务。不断强化扶贫攻坚兜底保障,我市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建立于1997年,为全省首批“低保规范化建设示范市”。在金华市域内率先实现城乡低保标准一体化,率先消除“人均年收入万元以下低收入群体”,全市低保家庭人均年收入10800元,位居金华市第一,2016年至今累计发放低保金近15300万元。全省率先实现救助审批权限下放,通过“一证通办”“一窗受理”“一站审批”“全市通办”实现申请“零跑腿”。核对信息涵盖24类部门信息73家银行,并在全省率先实现本地银行的金融资产核查,审批精准高效。低保认定后水电费减免实现无感智办,幸福增收行动实现低收入家庭“虚拟就业幸福增收”。全省首创“一站式”医疗救助,实行市内医保定点医院和省内地同步结算“两位一体”的“一站式”医疗救助模式。全省率先出台支出型贫困家庭救助试行办法。出台《义乌市特困人员个人财产管理办法(试行)》,加强特困人员个人财产管理,做法被全省推广。出台重残重病单人施保和渐退期制度,再次扩大低保范围并确保稳定脱贫。不断完善儿童关爱保护机制,切实提升困境儿童每月基本生活费保障,目前已达1982元,居全省县级市前列。建成投入金华市域内规模最大、功能最完善的儿童福利中心,其打造“社会+机构+家庭”三位一体儿童关爱体系的经验做法在全省民政系统会议上做典型汇报。

养老服务体系持续优化。我市在金华地区率先出台《关于全面提升居家养老服务质量的若干意见》,持续多年将养老保障列入十大民生实事,全市财政已累计投入11.7亿元,加快完善城乡养老服务体系。高标准开展养老机构建设,按三星级标准建成养老机构9家,确保每个镇街至少1家(稠城街道除外),养老床位6818张,同时积极推行“医养结合”模式,引进上海佰仁、南京瑞海博等专业团队运营,在省内率先实现机构养老全面社会化。全市居家养老服务网基本建成,以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为引导,建成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10家,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369家,为400余人提供护理技能培训,构筑起“1+14+N”居家养老服务网,为全市2万余名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居家养老服务覆盖率达96%(除有机更新的49个村居外)。为近3000名90周岁以上高龄居家老人,每月提供4个工时或8个工时的上门居家养老服务。为60户生活困难老人开展家庭适老化改造,包括居家通道、卧室、卫浴等方面的提升改造,提高居家养老的安全度和舒适度。

社会治理活力不断彰显。2019年,我市建成3家省级社会组织党群服务中心标准化示范点;义乌市社会组织总会成立。社会组织能力不断提升,疫情期间,发动社会组织有序参与抗疫、复工复产,3家社会组织获评金华市“最美抗疫志愿组织”,1人获评“金华市十佳最美抗疫志愿者”。广泛开展“百家社团进社区”主题活动,发动110余家社会组织和稠城街道、江东街道的28个社区达成共建协议,深入社区提供志愿服务。江东街道鸡鸣山社区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参与群众自治,发动含少数民族、外商在内的14支社会组织,常态化开展“乐众惠民”“公益集市”等志愿服务,年均举办活动200余场,鸡鸣山社区被评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创新“党建+社会组织扶贫帮困”机制,我市联合汶川县建立“一个中心、六个站点”帮扶平台,2019年以来全市各社会组织为西部对口扶贫捐资1315万元,义乌来料加工联合会等在汶川开设来料加工扶贫车间,羌族等少数民族贫困户在家就可每月增加2000元收入。

社会服务能力不断提升。立足“三服务”,深化改革创新,持续提升民政服务对对象获得感、幸福感。深入实施“最多跑一次”改革,推行“困境儿童补助、老年人优待证无感智办”“收养登记一件事”“婚育户一件事”“养老机构入住联办”等改革,极大方便了群众办事。其中率先全省开展的“逝者身后一件事”改革试点工作,得到了省领导批示肯定。创新反家暴机制,率先全国建立了涉家庭暴力人员婚姻登记可查询制度,有效预防和减少家庭暴力发生,为构建和美家庭、构筑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体系发挥了积极作用,被央视新闻等众多媒体报道和肯定。发动、协调各社会组织为被拘留人员搭建起“阳光帮扶”工作室,成为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的公益互助帮教平台,阳光帮扶活动受益人员已超过3200多人次。慈善事业稳步发展。义乌慈善发展指数达到81.02分,慈善基地建设位列全省县级市第一。牵头组织开展“百家社团进社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暨社会组织进社区主题活动,动员和引导110余家社会组织和28个社区达成共建协议,深入社区参与文明创建、便民服务、文体活动等公益实践,为基层群众提供爱心帮扶、教育培训、卫生医疗等40余项志愿服务。今年疫情发生后,全市慈善组织捐赠物资超过3490万元,有力支持了全市、全省乃至全国抗疫工作,过去一段时期我市民政事业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和进步。创新“党建+社会组织扶贫帮困”机制,深度推进东西部对口扶贫协作。2019年以来,全市各社会组织为西部对口扶贫捐资1315万元。义乌市来料加工联合会已与60多个县市区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往贫困地区发放来料加工订单超300多亿元,带动了500多万剩余劳动力实现家门口就业,业务辐射至金华、丽水、衢州等浙江中西部以及河南、安徽、陕西、湖南、江苏、四川等30多个省(市区)。全媒体记者 余依萍



浙江义乌 刘子舆作

友诚敬爱法公平自和文民富  
善信业国治正等由谐明主强

# 树生尚知静立水边 人学须遵默而识之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